

重庆市工商业联合会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渝联〔2025〕1号

重庆市工商业联合会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印发《金融助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专项政策》的通知

各区县（自治县）工商联、万盛经开区工商联，两江新区、西部科学城重庆高新区党工委统战部，市工商联各直属商会，重庆农商行各分支行：

现将重庆农商行《关于金融助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政策》印发给你们。请各区县工商联、各级工商联直属商会和重庆

农商行各机构积极推进对接合作，认真贯彻落实专项政策，精心细化实施举措，确保政策落地生效。

一、加强各层级组织对接协同，广泛开展各类对接活动

各区县工商联、各级工商联直属商会与重庆农商行各分支机构要建立合作关系，共同举办金融服务民营企业产品和服务宣介会等对接活动，广泛组织民营企业参与，帮助企业熟悉金融产品，畅通政策传导渠道，确保政策落实到位。

二、建立常态化信息交流机制，提高精准服务民企质效

各区县工商联、各级工商联直属商会与重庆农商行各分支机构要建立常态化信息交流机制，收集小微、制造业、科技型等领域企业融资需求信息，提供给重庆农商行精准对接服务。各级工商联直属商会可建立金融服务微信群，由重庆农商行安排专属客户经理入群，及时响应对接会员企业金融需求。对有市场、有潜力但面临融资困境的民营企业，双方应通过联合调研、召开协调会等形式，结合企业实际及时研究解决。

三、开展行业特点或共性研究，探索商会定制金融方案

市工商联各直属商会与所在地重庆农商行分支行要根据商会企业的特点，联合开展行业研究或商会企业共性特点研究，探索可匹配的融资、结算等金融服务方式，创新以行业为重点的商会定制金融服务方案。

四、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体系，不断提升金融服务水平

重庆农商行各分支行要以重庆市战略规划为指引，锚定重点

行业、领域，针对不同类型的民营企业，通过市场调研，创新适配其行业、产业特性的产品及服务，切实提升金融服务民营企业发展的综合质效。

本项工作将纳入重庆农商行年度工作考核和市工商联年度工作评价体系。各地贯彻落实情况、工作成效、创新举措、存在问题以及意见建议，及时反馈市工商联经济部和重庆农商行总行公司金融部。



重庆市工商业联合会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月2日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金融助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政策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意见》要求，扎实推进重庆市推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大会精神落地见效，进一步加大金融对民营经济发展的支持力度，特制定如下 18 条专项政策。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定不移贯彻“两个毫不动摇”，围绕民营经济发展中的痛点、难点问题，通过加强银政企合作，加大信贷支持力度，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模式，降低融资成本，提升金融服务质效，推动民营企业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为重庆市经济社会发展注入强大动力。

二、工作目标¹

加大信贷资金供给，2025—2028 年累计为民营企业融资 8000 亿元以上；扩大贷款覆盖面，2025—2028 年累计对接服务民营企业融资 80 万户。其中，首年对接服务民营企业融资 20 万户以上。

三、政策措施

（一）持续加大民营企业信贷资源投放。

¹ 工作目标中指出的民营企业包含个体工商户。

1. 加大民营企业“两重”项目信贷支持。民营企业参与国家和全市重大项目、民营实体企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在 5000 万元以上的重大项目，经市工商联推荐给予最高 20BP 的内部转移定价优惠，并以绿色通道加快审批。

2. 加大民营制造业金融供给。以传统制造业转型升级、新兴产业壮大、新质生产力和未来产业培育等特色优势产业作为主攻方向，强化金融供给。制造业企业使用银承汇票结算的，通过利率优惠、费用减免等方式提升票据服务质效，降低企业负担。落实专人逐户对接“技改专项贷”项目名单。

3. 重点加大科技型企业信贷投放。重点做好高科技、专精特新企业金融服务，降低融资门槛，提高融资可获得性；运用专精特新专项贷、医药研发贷、两江新区科技成长贷、发展贷、便捷贷等系列产品，满足各类企业融资需求；创新推出“新质贷”产品，提供差异化信用贷款额度；构建“产品+”体系，为科技企业提供全周期金融服务，有力支持企业科技创新、技术突破和生产效率提升。

4. 加大金融产品服务创新。围绕“33618”现代制造业集群、33 条产业链、数字产业、现代服务业、高端装备制造、食品及农产品加工等重点领域企业，依据产业链供应链特征，创新“一链一策一批”个性化、特色化方案，为核心企业及上下游企业量身打造金融服务方案，满足链上企业不同融资需求，提升供应链金融服务质效，有效服务特色产业集群。围绕全市主导产业和区县

特色产业，细分客群、场景等要素特征，坚持“一业一品”“一群一策”创新服务方案，定制差异化策略，创设专属信贷产品，打造覆盖民营企业全生命周期的信贷产品体系。

5. 加大绿色信贷投放。按年制定绿色信贷投向指引和增量目标，优先支持绿色信贷。简化绿色信贷授信审批要件，实行优先审批；向绿色企业让利，实现贷款基础定价下浮；丰富绿色金融工具，推出清可贷、绿电贷、固废贷等产品；运用货币政策工具，以“绿易贷”支农再贷款资金、碳减排支持工具等产品，引导更多低息资金流向绿色、农村区域；将排污权、林业碳汇预期收益权、取水权等环境类权益纳入押品范围，拓宽抵质押融资渠道，促进民营企业绿色转型。

6. 加大“出海”企业金融支持力度。依托全球代理行网络，为企业提供超 120 种小币种的跨境结算服务，有力保障在境外上市或发债企业的募集资金实现跨境结算。积极运用进口信用证、国际贸易融资等金融产品，为进出口企业提供融资支持。制定“陆海新通道经贸链金融服务方案”，凭借陆海新通道数字提单动产质押融资增信模式，为通道上的进出口企业打造专业化、场景化、差异化的金融服务方案，全力支持渝企出海。

7. 加大对民营拟上市企业的战略支持。持续推动金融支持民营企业上市工作，针对有上市意愿且已与券商签署培育协议，或已纳入所在地政府上市企业后备库、市工商联拟上市企业名单及其他相应名录的拟上市企业，推出“江渝上市贷”特色产品，为

企业提供差异化信用贷款额度，满足优质企业在主板、科创板、创业板、北交所上市过程中的多元资金需求，为民营企业上市注入强劲动力，助推上市进程。

（二）切实做好民营企业金融服务工作。

8. 帮助纾困解难。优化无还本续贷政策，扩大适用范围，推广自助续贷。对贷款到期后仍有融资需求但临时资金困难的民营企业，经其提前申请且符合市场化、法治化原则，可以提前开展贷款调查和评审，审核通过后可继续提供稳定的融资支持，不盲目限贷、抽贷、断贷。

9. 进一步减费降利。对科技创新、制造业、民营企业等重点领域，调降内部转移定价。给予小微贷款和乡村振兴领域贷款利率优惠政策。严格遵守“七不准”“两禁两限”等监管规定，严禁乱收费、转嫁成本。延续实施降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支付手续费相关政策，持续减免服务收费，加大惠企利民力度。

10. 全方位助力“万企兴万村”行动。通过“金融+网格”信贷服务模式、“线下信息采集+背靠背评议+数据风控模型”服务路径在全市行政村高质量推进“整村授信”，提升农户授信覆盖面。加大参与工商联“万企兴万村”行动项目民营企业的融资支持力度。加大消费帮扶力度，深入推进“乡村有好物·渝快助振兴”直播带货，带动广大农户增收致富。

11. 优化流程服务。积极对接“一网通办”平台，优化业务流程，实现企业注册、信息变更或主体注销时，同步预约账户开

户、变更或销户。打造对公开户新模式——“渝账通”，为企业提供专业化综合开户签约服务，缩短业务办理时长。聚焦优服务和防风险，以小微企业需求为导向，创新服务模式，开辟绿色通道，提供灵活、个性化的账户服务。拓展网上银行、手机银行、微信银行等便捷渠道，优化民营及小微企业、个人经营性贷款业务办理流程，持续提升企业体验、资金利用率和办贷效率。

12. 数字赋能企业财务管理。推出“司库系统”助力民营企业财资管理，提升资金运营效率、防控资金风险；推出智能财税服务平台“江渝快记”，为民营企业提供记账、报税、资金及业务管理等服务。

13. 打造民营企业家和高管专属权益。以全方位提升生活品质和商务体验为宗旨，为达到我行标准的民营企业家和高管客户提供涵盖全国机场要客、机场和高铁贵宾厅及专车服务，保障出行便捷、优质、高效；提供专家预约、健康体检、健康管理等服务，多层次保障健康。

（三）完善服务民营企业的方式和制度。

14. 建立综合金融服务机制。重庆农商行建立民营企业综合金融服务机制，总行设立综合金融服务工作委员会，挑选行内优秀业务骨干、聘请外部股权投资机构、证券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家作为委员会成员；各分支行参照总行设立综合金融顾问工作室，基层分支机构选拔业务知识全面、服务意识强的基层客户经理担任综合金融顾问。综合金融服务对象主要是拟

上市企业、专精特新、高新技术等科技型企业、市工商联推荐的创新型成长型民营企业和“两重”企业等。综合金融服务对象实行名单制管理，确定专人提供“一企一策”专业顾问服务。

15. 开展助力商会企业发展专项行动。重庆农商行各分支行应以商会为切入点，充分发挥网点人员优势，建立分层服务机制，提供商会综合金融服务方案，实现商会名单企业走访全覆盖，为商会企业提供全面的政策、产品、服务方案，问需于企，打通金融惠企利民“最后一公里”，切实助力商会企业发展。

16. 组织多种形式的金融服务活动。各分支行根据区域内商会情况，联动政府部门、工商联及相关企业定期召开金融服务座谈会或组织开展商会融资服务专场活动，向商会企业宣介国家支持民营企业政策、金融政策和产品，提供综合金融服务方案，现场对接商会企业融资需求，推动融资合作意向达成。充分发挥集团综合经营优势，运用贷款、债券、租赁、股权等工具，满足商会企业不同发展阶段融资需求。

17. 落实支持小微企业融资协调工作机制。组建两级工作专班，统筹全行资源，加强政银协同，着力优化小微企业信贷供给。强化与各区县、镇街、村（居）委和基层网格对接联系，将金融服务网与基层治理网深度融合，与助力商会企业发展专项行动相结合，全力开展好“千企万户大走访”活动，持续摸排民营小微企业主体融资需求，加强融资对接与信贷投放，实现信贷资金直达基层、快速便捷、利率适宜。

18. 制定政策落实尽职免责等正向激励。贯彻落实《重庆农村商业银行民营企业授信业务尽职免责管理办法》《重庆农村商业银行普惠信贷业务尽职免责管理办法》，有力有效促进工作人员在民营企业授信业务各环节做到尽职履责，更好服务民营企业客户，持续健全敢贷愿贷能贷会贷长效机制，营造尽职免责、鼓励担当的积极氛围，给基层信贷人员松绑减负，不断提升民营、中小微企业金融服务能力。

四、机制保障

（一）层层压实责任。市工商联和重庆农商行总行充分发挥牵头统筹作用，推动区县工商联、各分支机构结合金融服务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明确工作目标和重点，按季定期跟踪评价和通报督导。

（二）强化协同联动。各区县工商联、重庆农商行各分支机构建立有相关部门、各层级参加的工作群组，确定具体联系部门和人员，加强日常沟通和联动，建立稳定、高效、紧密的协同合作机制。

（三）加强经验推广。各区县工商联、重庆农商行各分支机构协同解决方案执行过程中遇到的具体问题，及时总结优秀案例和经验做法，充分利用媒体宣传渠道，加大对外宣传力度，提升活动影响力。